

浙江花集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花集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及影响：

2015 年 6 月 19 日，本公司以经审计的 2015 年 5 月 31 日全部净资产 40,811,830.76 元折合股份 4,000 万股，每股 1 元，由浙江花集网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。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40,000,000.00 元，折合股本 40,000,000.00 元，折股溢价 811,830.76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。

本报告期内发现本公司 2015 年所有者权益项目分类错误，应计入未分配利润的 20,000,000.00 元误计入资本公积，造成年初资本公积余额为 20,811,830.76 元，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-25,980,837.84 元，本期已采用追溯重述法更正，更正后年初资本公积余额为 811,830.76 元，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-5,980,837.84 元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-会计政策、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对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总额无影响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董事会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四、董事会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-会计政策、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对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总额无影响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监事会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花集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花集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花集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2日